



修訂

由：副區總監（訓練）
致：區各童軍團
知會：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
地域總部總監（童軍）
地域訓練幹事

編號：TWS/PT657/14

日期：21-09-2014

第 365 屆童軍領導才訓練班 The 365th Scout Leadership Training Course (學習時數為 32 小時)

本區童軍支部將於 2014 年 10 月至 11 月份舉辦上述訓練班，歡迎各童軍成員踴躍參加，本訓練班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詳情如下：

日期	時間	地點
11/10/2014 (六)	14:00 - 19:00	區總部
19/10/2014 (日)	09:00 - 17:00	區總部
15-16/11/2014 (六-日)	14:00 - 翌日 17:00	沙田童軍中心

- 班領導人：區領袖 鍾紫茵小姐
- 參加資格：
1) 持有效童軍紀錄冊之已宣誓成員；及
2) 已考獲探索獎章或以上進度性獎章。
3) 現任小隊長或副隊長之成員將獲優先考慮取錄。
(報名時必須遞交上述證書或證明文件副本，否則申請將不被接納。)
- 費用：每位港幣 100 元正（包括行政、茶點、營費、講義，其他費用由參加者自行負責），費用需於報名時繳付。如以支票付款，抬頭請書『香港童軍總會慈雲山區』。
- 報名辦法：請填妥附上之報名表，由有關負責領袖簽署及蓋印後，連同費用於截止日期或之前交回本區。
- 名額：24 人（本區童軍支部成員優先取錄）
- 截止日期：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（星期二）
- 其他事項：
1) 凡逾期遞交之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，未經有關負責領袖副署或蓋印或未交費用者，一概不獲接納申請。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獲家長/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；
2)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；
3) 參加者必需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及早退；
4) 參加者需要於限定期間內完成指定事工及表現良好，方獲考慮頒發證書；
5) 必須穿整齊童軍制服出席，或班領導人指定之服飾；
6) 取錄與否，一律電話或電郵通知各報名者；
7)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，詳情請參閱總會特別通告第 06/2014 號；
8) 如有任何查詢，每逢星期二晚上致電本區總部，電話：23283338 聯絡。

副區總監(訓練)林寶瓊
(蔡業康 代行)



第 365 屆童軍領導才訓練班
The 365th Scout Leadership Training Course

姓名：_____ (中) _____ (英)

性別：_____ 出生日期：_____ 年齡：_____

旅團：_____ 童軍紀錄冊編號：_____ 職位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電郵：_____

參加者簽署：_____

旅長／團長副署：_____ () 旅 / 團印：_____

家長同意書

(適用於 18 歲以下參加者)

敬啟者：

本人同意*兒子/女兒/受監護人_____ (姓名)屬東九龍第_____ 旅參與上述活動。
如有特別健康情況(例如敏感，長期服藥，哮喘等)，請列明：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 (正楷) 簽 署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 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備註：本同意書內之個人資料，將供本區處理本活動及有關用途，資料提供純屬自願。如資料不足夠或不正確，本區將無法處理其報名申請。本函式樣可自行影印。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區會專用			
班費港幣		支票號碼	
收據號碼		所屬銀行	
備 註		負 責 人	